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建设行业标准

CJ/T 349—2010

数字社区管理与服务 网格划分与编码规则

Digital community management and services—
Rules for grid division and coding

2010-10-21 发布

2011-05-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提出和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信息中心、上海市浦东新区网格化城市管理监督中心、北京博越世纪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新区北蔡镇人民政府、华东师范大学、成都市城市管理局、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东城区信息中心、复旦大学。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郝力、章灿钢、吴健平、郭喜安、熊力创、米文忠、张文、曲福顺、宋宪臣、吴强华、曾明波、戴伟辉、钱建民、王洪深、杨玲、顾杰、黄毅磊、赵伟、孙涛、李欣欣、汪丽娟、陶奇兰、姚姦雯、张光明、张旭、赵立明。

数字社区管理与服务 网格划分与编码规则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数字社区管理与服务网格划分原则、编码规则及数据要求等。
本标准适用于数字社区管理与服务的专业网格划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标准。

GB/T 2260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

GB/T 7408 数据和交换格式 信息交换 日期和时间表示法

GB/T 10114 县级以上行政区划代码编码规则

GB/T 20257—2006 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图式 第1部分:1:500 1:1 000 1:2 000 地形图图式

CJ/T 213 城市市政综合监管信息系统 单元网格划分与编码规则

CJ/T 348—2010 数字社区管理与服务 分类与代码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数字社区 digital community

居住在一定地域范围内且具有较紧密社会生活关联的人们,通过数字化技术将信息、管理与服务高度集成,实现与每个住户有机连接而形成的社会生活共同体。

3.2

城市管理 urban management

由政府行使相关管理职能并主导社会组织共同参与,对数字社区的城市基础设施、公用服务设施、市容市貌、界面秩序等相关管理部件与事件的管理。

3.3

社区管理 social management

由政府行使相关管理职能并主导社会组织共同参与,为保障社会正常运转、维护社会公正和秩序、促进社会协调发展,对数字社区的各类社会公共事务的管理。

3.4

公共服务 public services

由经过授权的政府、非政府公共组织以及有关工商企业,使用公共权力或公共资源向数字社区居民或组织提供的公益性或福利性服务。

3.5

商业服务 profit-making services

由工商企业向数字社区居民或组织提供的营利性服务。

3.6

单元网格 basic management grid

城市市政监管的基本管理单元,是基于城市大比例尺地形数据,根据城市市政监管工作的需要,按照一定原则划分的、边界清晰的多边形实地区域(面积约为 10 000 m² 左右)。本标准依此作为组成专业网格的最小网格单元。

3.7

专业网格 thematic grid

针对特定的管理或服务需要,在单元网格的基础上对一个区域按照一定原则进行区域划分所形成的空间网格。

3.8

责任部门 responsibility department

数字社区管理和服务的主管部门或提供商业服务的责任主体。

4 网格划分原则

4.1 网格的划分应以单元网格为基础,从方便管理或服务的角度出发,以每个责任部门管理或服务所覆盖的人口数(上限人口数和下限人口数)作为形成专业网格的依据,按照每个社区的人口数,对单元网格进行合并,从而形成与管理或服务相对应的专业网格。

4.2 一般以一个社区作为一个专业网格,将该社区内的单元网格合并。

4.3 当一个社区的人口数超过上限人口数并大于下限人口数的 1 倍以上时,应对社区进行细分。社区细分应以单元网格为基础,并遵循地理布局原则,按河流、山丘、湖泊等自然地理布局及街巷、院落、公共绿地、广场、桥梁、空地等城市建设布局进行。

4.4 当一个单元网格的人口数超过上限人口数时,允许将其细分。

4.5 社区和单元网格的细分应兼顾建筑物、管理对象的完整性,专业网格的边界不应穿越建筑物、管理对象,并应使各专业网格内管理对象的数量大致均衡,便于管理。

4.6 当一个社区的人口数小于下限人口数时,可与相邻社区合并,但合并产生的专业网格其人口数不应超过上限人口。

4.7 专业网格的边界应与省地县行政区划界线、街道(乡镇)界线、社区界线或单元网格边界严格一致,专业网格的几何特征应为面状,相互之间不应有空隙和重叠,并应建立拓扑关系。

5 网格编码的规则

5.1 网格在时间和空间定义上应有唯一的编码,网格变更时,其原代码不能占用,变更后的网格应按照编码规则赋予新的代码。

5.2 所有专业网格均采用 20 位等长数字码,从左到右依次为:1~6 位表示管理或服务对象代码,7~12 位为县级及县级以上行政区划代码,13~15 位为街道(乡镇)代码,16~18 位为社区代码,19~20 位为专业网格顺序码。编码结构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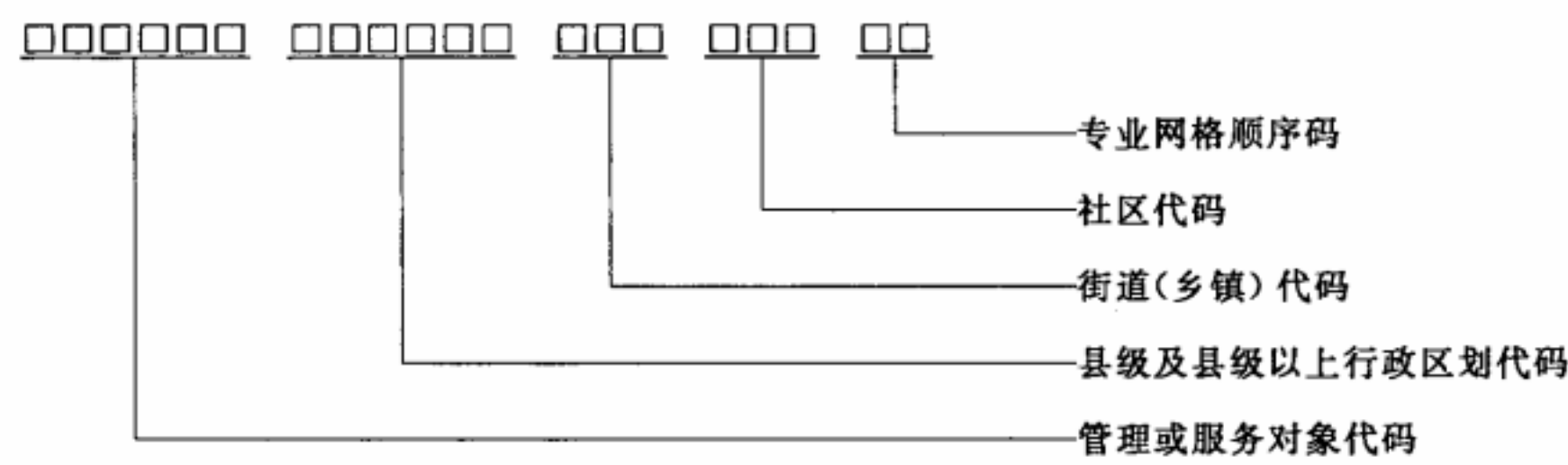


图 1 网格编码结构图

- 5.3 管理或服务对象代码应按照 CJ/T 348—2010 执行。当管理或服务对象为大类时,代码的最后两位,即第 5~6 位均为 0。
- 5.4 县级及县级以上行政区划代码应按照 GB/T 2260 执行。
- 5.5 街道(乡镇)代码应按照 GB/T 10114 执行。
- 5.6 社区代码参照 CJ/T 213 执行。当一个专业网格只对应一个社区时,第 16~18 位代码为各地已有的社区代码;当一个专业网格是由二个或多个社区合并产生时,则第 16~18 位代码为合并后的代码,从 601 起按从左到右、从上到下顺序编码。
- 5.7 一个社区细分后所形成的专业网格顺序码应按从左到右、从上到下的顺序编码。如社区没有细分,则后 2 位(19~20 位)代码均为 0。

6 网格数据要求

6.1 一般规定

- 6.1.1 网格的几何类型为多边形,并应建立拓扑关系。
- 6.1.2 网格数据坐标系应与所在城市基础测绘的坐标系一致。
- 6.1.3 网格数据的平面位置中误差不应超过 $\pm 1\text{ m}$ 。

6.2 属性要求

网格属性数据应包括专业网格代码、人口、面积、初始日期、变更日期、合并社区代码、备注等基本信息(表 1)以及专业服务人员姓名、单位、联系电话等专业信息。其中,日期表示应参照 GB/T 7408 执行。

表 1 网格属性数据结构表(基本信息)

序号	字段名称	字段代码	字段类型	字段长度	说 明
1	专业网格代码	Code	char	20	
2	人口	Pop	integer	8	单位:人
3	面积	Area	integer	8	单位: m^2
4	初始日期	ORDate	date	8	YYYYMMDD,第一次划分网格的日期
5	变更日期	CHDate	date	8	YYYYMMDD,网格进行再定义的日期,初始为空

表 1 (续)

序号	字段名称	字段代码	字段类型	字段长度	说 明
6	合并社区代码	CodeCommunity	char	20	如专业网格是由二个或多个社区合并产生,记录每个社区的代码,代码之间用逗号分割;如专业网格只对应一个社区,则字段值为空
7	备注	Note	char	100	需要特别说明的内容,如变更原因、变更前编码等

6.3 图示表达

县级及县级以上行政区划、街道(乡镇)的图示表达应按 GB/T 20257—2006 执行。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某街道医疗保健服务专业网格划分示例

某街道的社区图及每个社区的人口数如图 A. 1 所示。假如每个医疗保健服务专业网格所覆盖的人口数为 2 500~3 500 人,则对人口数小于 2 500 人的社区应考虑与相邻社区的合并,对人口数大于 5 000 人(大于上限人口数并大于下限人口数的一倍)的社区需要进行细分。合并和细分后的网格图如图 A. 2 所示,其中人口数为 2 449 人和 2 057 人的两个社区尽管人口数小于下限人口,但如果和相邻社区合并,所产生的专业网格人口数将超过上限人口,因此没有和相邻社区合并。图 A. 3 为该街道医疗保健服务专业网格代码图,所有专业网格代码的前 6 位均为 400800,表示 CJ/T 348—2010 中商业服务总类下的医疗保健服务大类;代码为 40080031010505111101 和 40080031010505111102 的专业网格是一个社区细分后产生的两个专业网格,16~18 位代码(111)为社区代码,19~20 位为细分后专业网格的顺序代码;代码为 40080031010505160100 的专业网格是两个社区合并后产生的网格,由于整个街道只有一个由社区合并产生的专业网格,所以 16~18 位代码为 601,该专业网格需要在合并社区代码字段中增加这两个社区的代码(101,1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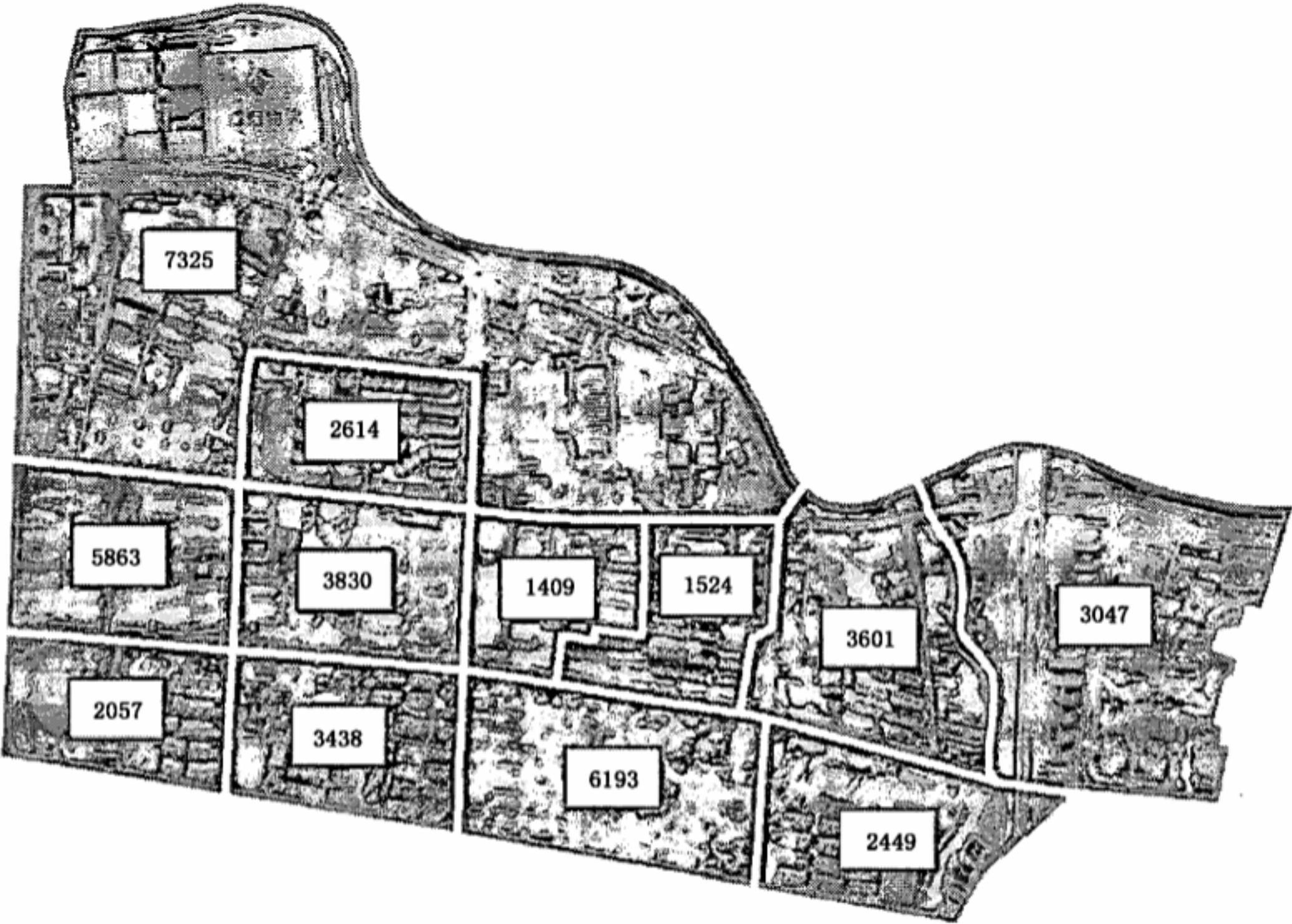


图 A. 1 某街道的社区图(图中数字为人口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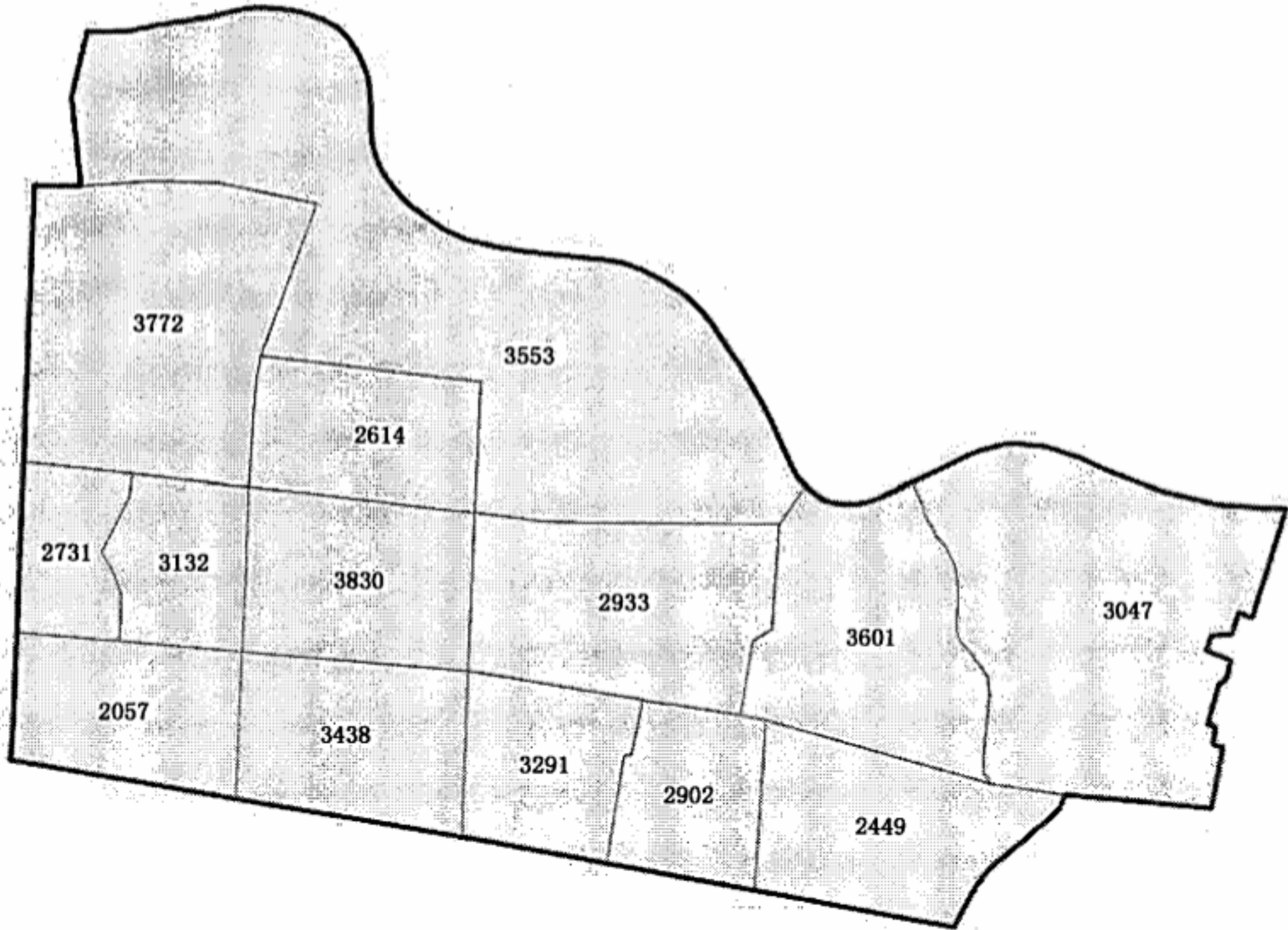


图 A.2 某街道的医疗保健服务专业网格图(图中数字为人口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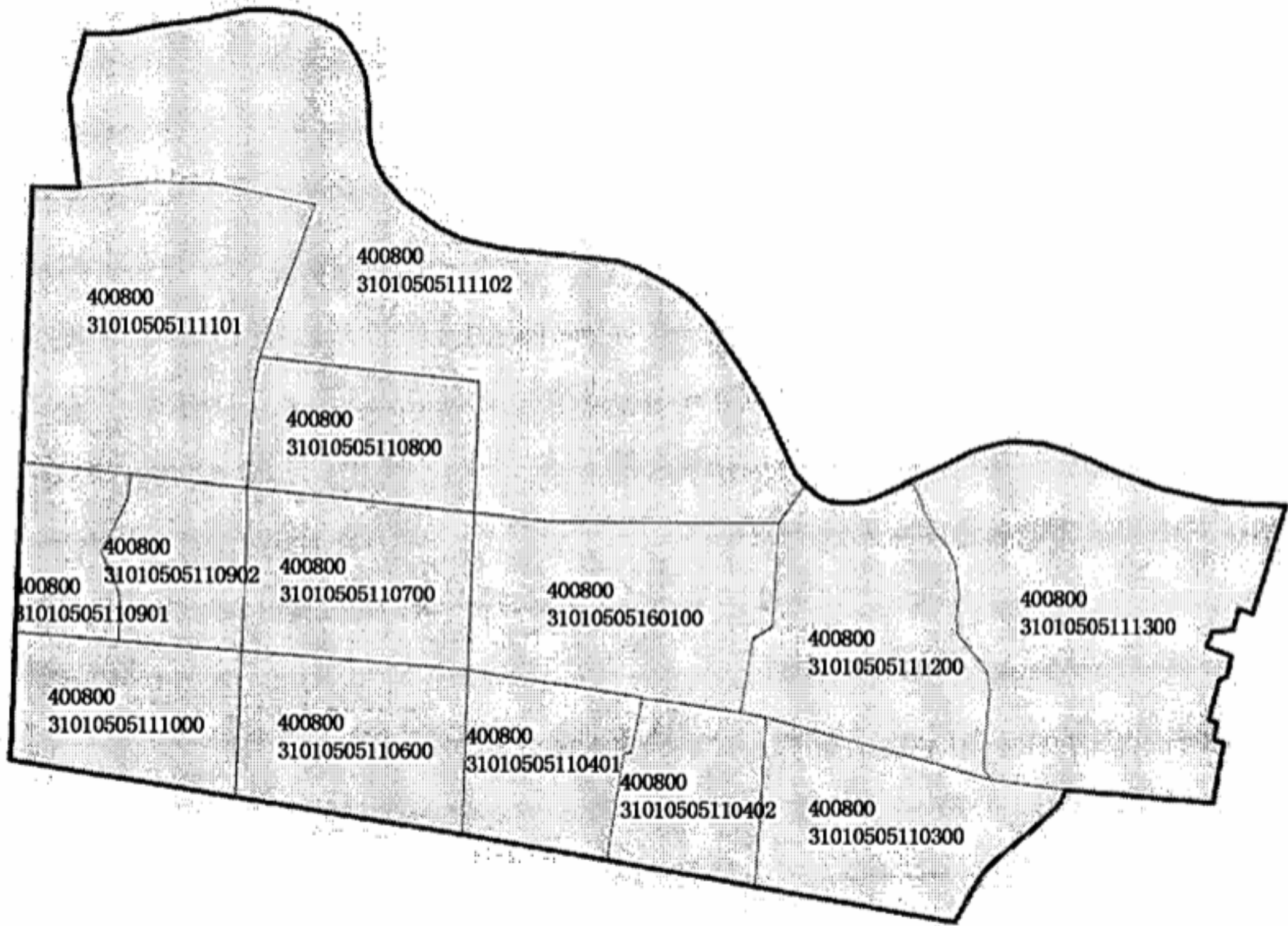


图 A.3 某街道的医疗保健服务专业网格代码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建设
行 业 标 准
数字社区管理与服务
网格划分与编码规则
CJ/T 349—2010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75 字数 12 千字
2011年1月第一版 2011年1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 155066·2-21435 定价 16.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CJ/T 349-2010